麟臺故事/卷3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 ◄

麟臺故事
卷三

► 卷四

選任

國初既已削平僭亂，海?為一，於是聖主思與天下涵泳休息，崇儒論道，以享太平之功。時三館之士固已異于常僚，其後簡用益高，故恩禮益異，以至治平、熙寧之間，公卿侍從莫不由此塗出。至元豐改官制，易崇文院為祕書省，自正字以上雖同職事官，然選任之意尚倣祖宗故事云。

祕閣初建，李至以前執政為祕書監，則其選可知矣。時宋泌以直史館兼直祕閣，杜鎬以史館檢討為祕閣校理，端拱元年也。

祕閣既具官屬，淳化初始以和?直集賢院，又以起居舍人直史館呂祐之、左司諫直史館趙昂、金部員外郎直史館安德裕、虞部員外郎直史館句中正竝直昭文館。先是，但有直史館；至是，始命祐之等分直昭文館，備三館之職。

祖宗朝，館職多以試除，亦有自薦而試者。至道三年，金部郎中直昭文館李若拙上書自陳，乃命學士院試制誥三道，因以為兵部郎中史館修撰。時若拙既已為館職矣，又自陳丐遷，蓋與張去華乞與詞臣較其文藝之優劣，而得知制誥者同類，此可謂誤恩，非可以為永訓也。咸平初，有祕書丞監三白渠孫冕上書言事，召賜緋魚，且令知制浩王禹偁試文，除直史館，後為名臣。

真宗咸平二年七月丙午，以兵部侍郎兼祕書監楊徽之、戶部侍郎夏侯嶠竝守本官充翰林侍讀學士，國子祭酒邢昺守本官充翰林侍講學士，翰林侍讀兵部員外郎呂文仲為工部郎中充翰林侍讀學士，按故事，唐開元中置侍讀，其後有翰林侍講學士。五代以來，四方多事，時君右武，不暇嚮學，故此職久廢。太宗崇尚儒術，聽政之暇，觀書為樂，殆至宵分，手不釋卷。由是命文仲為翰林侍讀，寓直禁中，以備顧問，然名秩未崇。帝聰明稽古，奉承先志，首置此職，擇耆儒舊學以充其選，班秩次翰林學士，祿賜如之。設直廬於祕閣，侍讀更直，侍講長上，日給尚食珍膳，夜則迭宿，令監館閣書籍中使劉崇超日具當宿官名於內東門進入，自是多召討對詢訪，或至中夕焉。

咸平中，王曾為進士第一，通判濟州。代還，當試學士院，時寇準作相，素聞其名，特試於政事堂，除著作郎直史館。

乾興元年十一月，以集賢校理王舉正、館閣校勘李淑竝為史館編修官。時修撰李維、宋綬言：「史館修撰舊四員，今祖士衡出外。伏緣先朝《日曆》，自大中祥符元年後未曾撰集，欲望擇館閣二員為編修官。」遂以命之。

明道年間，武寧軍節度使兼侍中夏竦、武勝軍節度使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程琳薦尚書屯田員外郎張碩、祕書丞蔡抗、太子中舍季仲昌、節度掌書記李師錫等試館職。仁宗以為：館職當用文學之士、名實相稱者居之；時大臣所舉多浮薄之人，蓋欲以立私恩爾，朕甚不取也。於是碩等送審官院與記姓名而已。然士遜之子友直竟為祕閣校勘，與盛度之子申甫皆賜同進士出身。後陳升之為諫官，言：「比來館閣選任益輕，非所以聚天下賢才、長育成就之意也。請約自今在職者之數著為定員，有論薦者，中書籍其名，若有闕，即取其文學行義傑然為眾所推者召試，仍不許大臣緣恩例求試補親屬。」上曰：「自今大臣舉館職，中書籍其名即員闕，選其文行卓然者取旨，召試學士院攷校，毋得假借等第。」自是近臣無復以恩求試職者。至至和元年十月，宰臣劉沆子大常寺太祝瑾令學士院召試館職。先是，沆以監護溫成皇后園陵畢，固辭恩賚，而為其子請之。嘉祐二年，遂除祕閣校勘。

景祐三年四月，宰臣文彥博言：「直史館張瓌十餘年不磨勘，朝廷獎其退靜，嘗特遷兩官。今自兩浙轉運使代還差知潁州，亦未嘗以資序自言。殿中丞王安石進士第四人及第，舊制一任還，進所業求試館職，安石凡數任，並無所陳，朝廷特令召試，而亦辭以家貧親老，且文館之職，士人所欲，而安石恬然自守，未易多得。大理評事韓維嘗預南省高薦，自後五六歲不出仕宦，好古嗜學，安于退靜。並乞特賜甄擢。」詔賜張瓌三

品服；召王安石赴闕，俟試畢，別取旨；韓維下學士院與試。然二人者卒不就試。至和二年，始以維為史館檢付。嘉祐元年，瓌同修起居注；四年，安石直集賢院。

慶曆五年，詔翰林學士王堯臣詳定選任館閣官，請自今遇館閣闕人，許帶職大兩省以上舉有文學行實者二人，在外舉一人，更從中書採擇召試，其進士及第三人以上自如舊例。詔凡有臣僚奏舉，並臨時聽旨。

祖宗朝有館閣讀書，或上書自陳，或美妙被選，或宰執子弟。景德初，撫州進士晏殊年十四，特召試詩、賦各一首，乃賜進士出身。後二日，復召試詩、賦、論三題於殿內，移晷而就，上益嘉之，以示輔臣及兩制、館閣攷卷官，擢為祕書省正字，賜袍笏，令閱書於祕閣，就直館陳彭年溫習，以其尚少，慮性或遷染故也。後翰林侍讀學士楊徽之卒，以遺恩官其外孫宋綬為太常寺太祝。綬年十五，召試中書，真宗奇其文，特遷大理評事，聽於祕閣讀書，同校勘天下圖經。大中祥符元年，復試學士院為集賢校理，與父皐同在館閣，每賜書輒得二本，世以為榮。封泰山覃恩，真宗先賜同進士出身，翼日乃轉大理寺丞。真宗得此二人，蓋天下之英也。

先是，有祕書省正字邵煥乞於祕閣讀書，嘗從其請。天聖四年，樞密副使張士遜請其子大理評事友直為校勘，上曰：「館職所以待英俊，可以恩請乎？」止令於館閣讀書。因詔自今館閣校勘，毋得增員。明道元年冬，以太常博士楊偉、郭稹並為集賢校理，殿中丞宋祁、太子中允韓琦為太常丞直集賢院，大理評事石延年、趙宗道為祕閣校理。又詔自今須召試，無得陳乞。明年，光祿寺丞盛申甫、馬直方猶自陳在館讀書歲久，願得帖職。上止令大官給食，候三年與試。因詔後毋得置。申甫先以其父翰林侍讀學士知河陽府盛度之請，得讀書館閣云。他日，上謂輔臣曰：「圖書之府，所以待賢雋而備討論也。比來公卿之族多以恩澤為請，殆非詳慎之意也。其詔自今輔臣、兩省、侍從不得陳乞子弟親戚為館職，進士及第第三人以上亦考所進文，召試入等者除之。」

嘉祐三年，以光祿卿張子憲、趙良規、掌禹錫、齊廓、張子思並直祕閣。先是，張子憲等皆為太常少卿直祕閣，當遷諫議大夫，而中書以為諫議大夫不可多除，故竝遷正卿。而故事，大卿監無帶館職者，至是，特為請而還之。四年，三館、祕閣各置官編校書籍，率常除足。

仁宗謂輔臣曰：「二府政事之臣既日謀謨於前，至於侍從之臣亦間嘗訪對。朕設三館以育才，當有通明邊防攻禦之宜、國家利病之要者，然而未聞有所言，豈以違遠而難

於自達耶？其詔自今三館臣僚各上封事，如須面陳，竝許請對。」

嘉祐中，以太子中允王陶、大理評事趙彥若編校昭文館書籍，國子博士傅卞編校集賢院書籍，杭州於潛縣令孫洙編校秘閣書籍；其後又以太平州司法參軍曾鞏編校史館書籍。六年，以洙為館閣校勘，於是詔編校書籍供職及二年，得補校勘，蓋自洙始。後呂惠卿、梁燾、沈括皆自編校為館職。至熙寧中，以前河南府永安縣主簿邢恕為崇文院校書。先是，御史中丞呂公著薦恕，以為賈誼、馬周之流，召對而有是命。乃詔今後應選舉可試用人，並令除崇文院校書，以備訪問任使；候二年取旨，或除館職，或合入差遣。

英宗嘗謂輔臣曰：「館閣所以育俊才，比欲選人出使無可者，豈乏才耶？」參知政事歐陽修曰：「取才路狹，館閣止用編校書籍選人，進用稍遲，當廣任才之路，漸入此職，庶幾可以得人。」趙?曰：「養育人材，當試其所長而用之。」上曰：「公等為朕各舉才行兼善者數人，雖親戚世家勿避，朕當親閱可否。」宰相曾公亮曰：「使臣等自薦而用之，未免於嫌也。」韓琦曰：「臣等所患，人才難以中選，果得其人，議論能否，固何嫌也。」上固使薦之。於是琦、公亮、修、?所舉者凡十餘人，上皆令召試。琦等又以人多難之，上曰：「既委公等舉，苟賢豈患多也？」乃先召尚書度支員外郎蔡延慶，尚書屯田員外郎葉均，太常博士劉攽、夏倚，太子中允張公裕、大理寺丞李常，光祿寺丞胡宗愈，雄武軍節度推官章惇，前密州觀察推官王存等十人，餘須後試。已而召試學士院，夏倚、章惇雖入等，以御史有言，倚得江西轉運判官，惇改著作佐郎而已；以劉攽、王存為館閣校勘，張公裕、李常為祕閣校理，胡宗愈為集賢校理。治平四年，御史吳申言：「先詔十人試館職，漸至冗濫，兼所試止于詩賦，非經國治民之急，欲乞兼用兩制薦舉，仍罷詩賦，試論策三道，問經史時務，每道問十事，以通否定高下去留。其先召試人，亦乞通新法攷試。」詔兩制詳定以聞，其後翰林學士承旨王珪等言：宜罷試詩賦如申言。於是詔自今館職試論一首、策一道。至元祐中，復舉試館職，則試策一道而已。元豐官制行，始以龍圖閣直學士判將作監王益柔為祕書監，明年出知蔡州，以司勳郎中葉均為祕書少監。不閱月，會李常為禮部侍郎，太常少卿孫覺有親嫌，遂以覺為祕書少監，而均為太常少卿。明年，右諫議大夫趙彥若以越職言事，降為祕書監，然亦皆一時之選也。均，故翰林學士清臣之子，治平初以宰執薦，召試館職入等。祕書省建，初以奉議郎集賢校理知太常禮院林希為承議郎行祕書省著作佐郎，後遷禮部郎中，仍兼著作，蓋史官難其人如此。元豐五年六月，以通直郎監察御史豐稷為祕書省著作佐郎。先是，稷言：方官制施行，而執政、尚書、侍郎、郎官、丞簿或以欺罔贓私之徒預選，何以示四方？故有是命。頃之，為吏部員外郎。崇寧初，王潙之為司諫，以避妻父張商英為著作郎兼國史館；其後曾楙為監察御史，以避妻父吳執中為著作佐郎。宣和中，潘

良貴以主客員外郎對不合旨為著作，亦清選也。

祖宗時，有大典禮政事講究因革，則三館之士必令預議，如范仲淹議職田狀、蘇軾議貢舉者，即其事也。詳議典禮，率令太常禮院與崇文院詳定以聞，蓋太常禮樂之司，崇文院簡冊之府，而又國史典章在焉。合羣英之議，攷古今之宜，則其施於政事典禮，必不詭於經理矣。熙寧中，軾任直史館，嘗召對，親奉德音，以為「凡在館閣，皆當為朕深思治亂，指陳得失，無有所隱」。然則承學之士，其有不思所以竭忠圖報者乎！

元豐七年，葉祖洽除知湖州，上批以「祖洽熙寧首榜高第，可與祕書省職事官」，遂除校書郎。初，邢恕、王仲修竝以祕閣校勘除校書郎，范祖禹以修《資治通鑑》成纔得正字。後邢恕遷著作佐郎，再遷為都司，祖禹至元祐間方為著作郎兼侍講，蓋吝選如此。故事，館閣兼職與遷轉不同。景德初，直祕閣杜鎬、祕閣校理戚綸皆以舊職充龍圖閣得制。後數年，鎬以司封郎中直祕閣充龍圖閣待制，遷右諫議大夫龍圖閣直學士，亦異恩也。其餘大率祕閣校理遷直祕閣，集賢校理遷直集賢院，或遷直龍圖閣，至和中如張子思、趙良規、錢延年是也。直史館遷直昭文館，淳化中如呂祐之、趙昂、安德裕、句中正是也。直館、直院有除知制誥者，呂祐之以直昭文館，和?、王安石以直集賢院，皆除知制誥。至於校理、校勘，往往隨其領職之高下而遷之，如呂溱、李絢以直集賢院，余靖、彭乘、蒲宗孟、孫洙、安燾、黃履、曾鞏、趙彥若以集賢校理，皆為同修起居注，蔡襄以校勘遷直史館知諫院，鄧潤甫以檢正中書戶房公事為集賢校理直舍人院，未幾知制誥，常秩以大理評事特起為左正言直集賢院，未幾直舍人院，亦異恩也。畢仲衍以祕閣校理除左史，王安禮以校勘遷直集賢院，王震以校勘為檢正禮房公事遷右司員外郎，仲衍、震皆更官制之初也。官制既行，祕書省官異於故時，館職惟兼經筵，國史實錄院官則其遷稍異。元祐中，張耒、黃庭堅皆以著作佐郎。紹聖中，鄧洵武、吳伯舉皆以校書郎，遷左右史，以兼國史院官故也。